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安基金”）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21年5月24日起，本公司新增腾安基金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350
2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9658
3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9775

二、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在腾安基金的各指定网点进行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及其他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腾安基金的相关规定。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txfund.com

客服电话：95017(拨通后转1再转8)

（2）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bcjt.cn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公司新增腾安基金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48　　证券简称：畅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6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东航金控”）持有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12,300,236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34%，上述股份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5月21日，东航金控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截至本公告日，减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减持计划并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5%以下股东	12,300,236	3.34%	IPO前取得：12,300,23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0	0%	2021/2/23 - 2021/5/21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12,300,236	3.34%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东航金控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且在上述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关注东航金控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东航金控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后续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656　　证券简称：浩欧博　　公告编号：2021-021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暨变更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辞职的相关情况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了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李淑宏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淑宏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职务，目前已完成了工作交接。李淑宏女士辞去公司上述职务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淑宏女士通过苏州外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外润”）以及华泰浩欧博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浩欧博家园1号”）间接持有公司0.53%股份。其中，苏州外润持有公司7,730,657.00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2.26%，李淑宏女士持有苏州外润出资份额的2.72%；浩欧博家园1号持有公司发行上市后1,576,4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0%，李淑宏女士持有浩欧博家园1号出资份额的7.84%。李淑宏女士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的有关规定。

李淑宏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公司上市、信息披露、公司治理、资本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李淑宏女士任职期间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聘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经公司总经理JOHN LI先生提名，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查通过，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王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经审查董事会秘书候选人王凯先生的工作履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等相关资料，独立董事认为其具备出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聘任王凯先生出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王凯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三、聘任财务总监情况

经公司总经理JOHN LI先生提名，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查通过，2021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淑宏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李淑宏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经审查财务总监候选人李淑宏先生的工作履历、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认为其具备出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规定或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且提名、聘任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聘任李淑宏先生出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李淑宏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四、上网公告附件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4日

附件一：王凯先生简历

王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拥有北京联合大学轻工工程学院学士学位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学位，工程师职称。曾任北京造纸一厂工程师、北京国际康明人工晶体有限公司职员、北京中原商行职员、北京海奥基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海瑞祥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历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附件二：李淑宏先生简历

李淑宏先生，中国国籍，美国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毕业于浙江大学，管理学学士、会计专业；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科蒂斯仪器（中国）有限公司总账及税务会计、UL美华认证有限公司会计经理、舍弗勒（中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舍弗勒集团亚太区高级财务经理、史赛克（苏州）医疗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合规官、史赛克全球供应链北美财务总监、上海科箭软件科技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2021年1月至5月担任公司新业务拓展副总裁、2021年5月起担任公司新业务拓展副总裁、财务总监。

关于南方道琼斯美国精选REIT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2021年5月31日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5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道琼斯美国精选REIT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基金简称	南方道琼斯美国精选REIT指数	
基金场内简称	美国REIT	
基金主代码	16014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道琼斯美国精选REIT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合同》、《南方道琼斯美国精选REIT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5月3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5月31日
	暂停定投起始日	2021年5月31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的原因说明	2021年5月31日（美国阵亡将士纪念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节假日，本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
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美国REIT	美国REIT C
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160140	160141
该份额类别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因纽约证券交易所节假日，本基金2021年5月31日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并于2021年6月1日起恢复日常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2021年5月31日暂停期间，本基金A类份额的二级市场交易正常进行。

（2）投资者可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4日

关于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2021年5月31日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投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决定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1）基金合同生效后，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的；（2）基金合同生效后，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当日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净申购金额或者赎去当日净赎回金额后低于5000万元的；（3）基金合同生效后，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基金前10大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总数超过基金总份额90%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11月28日，每年开放一次赎回，本次开放期的开放时间为2021年5月14日至2021年6月10日，自2021年5月14日起（含该日）至2021年6月10日（含该日）期间的工作日的交易时间，本基金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本基金暂不开放申购业务，如开放申购业务，基金管理人届时将另行公告。

截至2021年5月21日，本基金的当日基金资产净值减去当日净赎回金额后已低于5000万元。若本次开放期届满时资产净值仍低于5000万元，基金管理人将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决定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并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及代码：南方聚利A：160131；南方聚利C：160134

基金运作方式：上市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3年11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的备案”中的约定：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终止本基金合同，不需要召开持有人大会。

1、基金合同生效后，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的；

2、基金合同生效后，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当日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净申购金额或者赎去当日净赎回金额后低于5000万元的；

3、基金合同生效后，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基金前10大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份额总数超过基金总份额90%的。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11月28日，截至2021年5月21日，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减去当日净赎回金额后已低于5000万元。

若截至2021年6月10日终，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减去当日净赎回金额后仍低于5000万元，则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可终止情形，届时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基金合同》将终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对本基金进行清算。本基金将以2021年6月11日为最后运作日，自2021年6月12日（最后运作日的次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三、其他事项

1、近期，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存在显著溢价，交易价格与前一估值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有显著偏离。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存在高溢价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若发生上述《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情形，本基金将进入清算程序，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将在完成基金财产清算工作（即履行变现、支付清算费用等程序）后，将基金剩余财产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分配，最终分配金额可能低于按基金最后运作日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金额。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存在高溢价的基金份额，若《基金合同》终止，可能遭受重大损失。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4日

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南方聚利；交易代码：160131）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大幅度溢价，交易价格明显偏离前一估值日的基金份额净值。2021年5月20日，南方聚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733元，相对于当日1.039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66.79%。截至2021年5月21日，南方聚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681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南方聚利将于2021年5月24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1年5月24日10:30起复牌，恢复正常交易。

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注意投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每个开放期届满之日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净申购金额或者减去当日净赎回金额后低于5000万元，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终止本基金合同，不需要召开持有人大会。截至2021年5月21日，本基金的当日基金资产净值减去当日净赎回金额后已低于5000万元。若本次开放期届满时资产净值仍低于5000万元，基金管理人将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决定终止本基金《基金合同》并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2、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含该日）或者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含该次日）至一年后的对日的期间，本基金采取封闭运作模式，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得申请申购、赎回本基金，但登记在证券登记系统下的A类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

本基金已于2021年5月14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具体安排请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21年5月12日发布的《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开放赎回业务的公告》。开放期内，南方聚利的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与南方聚利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关。

3、南方聚利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人面临较大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1-053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选中国移动2020年至2021年智能家庭网关产品集中采购（公开部分）进展暨签订框架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广东移动2021年智能家庭网关产品（GPON公开-双频WiFi5）集中采购框架合同（兆能）》（以下简称“框架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合同。本次框架合同的签订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该框架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 ninfo.com.cn）披露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选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能”）成为中国移动2020年至2021年智能家庭网关产品集中采购（公开部分）的中选候选人，该项目采购包一的招标内容为GPON-双频WiFi5智能家庭网关2,450万台，不含税总价限价441,000万元人民币，深圳兆能中选采购包一的份额为17.39%。

该项目中选公示结束后，公司将陆续与中国移动及其下属公司签署具体协议。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签订框架协议的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1日、2021年5月10日、2021年5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 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中选中国移动2020年至2021年智能家庭网关产品集中采购（公开部分）进展暨签订框架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2021-040、2021-048）。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兆能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签订的《广东移动2021年智能家庭网关产品（GPON公开-双频WiFi5）集中采购框架合同（兆能）》，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基本介绍

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明

注册资本：559484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经营范围：在公司所在省经营移动通信业务（包括话音、数据、多媒体等）；IP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的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设施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与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销售等；出售、出租移动电话终端设备、IP电话设备、互联网设备及其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卫星国际专线业务，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国际数据通信业务；国内通信设施服务业务；国内甚小口径终端地球站（VSAT）通信业务、网络托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含移动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固定网本地电话业务，固定网国内长途电话业务，公众电报和用户电报业务，无线接入专业（含26GHz无线接入业务，3.5GHz无线接入业务，其中3.5GHz无线接入业务覆盖范围不含广州）（上述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代收水电煤燃气费；票务代理；销售：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穿戴设备，通讯设备及配件等；提供专业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及职业培训）；提供会务服务；场地租赁，自有房屋租赁，柜台租赁；餐饮服务：制售中餐、西餐等配套服务；旅店业服务：提供住宿等配套服务和其他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经营规模大，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是公司的长期客户，履约能力有保证。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采购的货物的总价值（框架含税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46,715,760元（大写肆千陆佰柒拾叁万伍仟柒佰陆拾陆整），不含税金额上限41,341,380.53元，增值税税率13%。具体按货物清单标注的单价和采购订单累计采购数量进行结算。

2、产品概述：甲方向乙方购买、乙方向甲方出售合同系统智能家庭网关工程/项目设备、相关设备运行软件及相关技术文件。本合同标的并非指一组设备或软件，而是指它们结合而成的一个能够协同工作的整体。具体的产品为GPON-双频WiFi5智能家庭网关。

3、本合同以甲、乙双方最后签字盖章之日期为生效日。

三、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框架合同项目属于深圳兆能的主营业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框架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形成业务依赖。

四、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合同，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上述合同系深圳兆能中标以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与深圳兆能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公司最终可实现的销售收入以实际完成的订单金额为准，上述金额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

3、框架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框架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广东移动2021年智能家庭网关产品（GPON公开-双频WiFi5）集中采购框架合同（兆能）》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1-054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签订智能家庭网关产品（GPON公开-双频WiFi6）采购框架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广东移动2021智能家庭网关产品（GPON公开-双频WiFi6）集中采购框架合同（兆能）》（以下简称“框架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协议。本次框架合同的签订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上述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能”）的通知，深圳兆能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签订了《广东移动2021智能家庭网关产品（GPON公开-双频WiFi6）集中采购框架合同（兆能）》，具体签订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基本介绍

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明

注册资本：559484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西路11号广东全球通大厦

经营范围：在公司所在省经营移动通信业务（包括话音、数据、多媒体等）；IP电话及互联网接入服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网络的设计、投资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等设施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与移动通信、IP电话和互联网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备销售等；出售、出租移动电话终端设备、IP电话设备、互联网设备及其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卫星国际专线业务，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国际数据通信业务；国内通信设施服务业务；国内甚小口径终端地球站（VSAT）通信业务、网络托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含移动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等内容）；固定网本地电话业务，固定网国内长途电话业务，固定网国际长途业务，公众电报和用户电报业务，无线接入专业（含26GHz无线接入业务，3.5GHz无线接入业务，其中3.5GHz无线接入业务覆盖范围不含广州）（上述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代收水电煤燃气费；票务代理；销售：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穿戴设备，通讯设备及配件等；提供专业培训（不含学历教育及职业培训）；提供会务服务；场地租赁，自有房屋租赁，柜台租赁；餐饮服务：制售中餐、西餐等配套服务；旅店业服务：提供住宿等配套服务和其他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经营规模大，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是公司的长期客户，履约能力有保证。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采购的货物的总价值（框架含税金额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2,200,000.00元（大写贰仟贰佰贰拾万元整），不含税金额上限19,646,017.70元，增值税税率13%。具体按货物清单标注的单价和采购订单累计采购数量进行结算。

2、产品概述：智能网关是连接家庭网络和外部网络的智能化网关单元，可通过各种网络侧接口与接入节点/接入网相连，并通过用户侧接口或机顶盒等适配设备与用户终端设备相连，同时可通过安装APP插件等方式与上层平台交互提供增值功能。本合同具体产品为GPON-双频WiFi6智能家庭网关。

3、本合同以甲、乙双方最后签字盖章之日期为生效日。

三、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框架合同属于深圳兆能的主营业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框架合同及机型采购合同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公司的资金、技术、人员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形成业务依赖。

四、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框架合同为深圳兆能日常经营协议，对上市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上述合同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与深圳兆能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公司最终可实现的销售收入以实际完成的订单金额为准，上述金额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业绩的预测。

3、上述合同虽已对双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合同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广东移动2021智能家庭网关产品（GPON公开-双频WiFi6）集中采购框架合同（兆能）》；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09　　证券简称：北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6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上海光裕汽车空调压缩机有限公司相关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注销股份的议案》，董事会一致同意将部分补偿义务人合计272,064股限售流通股进行回购注销，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该部分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与32名交易对方签订的《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董巍、董荣镛等32名交易对方关于上海光裕汽车空调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95.7123%股份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董巍、董荣镛等32名业绩承诺方关于收购上海光裕汽车空调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95.7123%股份之盈利补偿协议》（以下合称“收购协议”），若交易对方未能完成业绩承诺，北特科技将以1元的价格回购32名交易对方所持股份。

公司于2020年6月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上海光裕汽车空调压缩机有限公司相关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注销股份的议案》，因公司子公司上海光裕汽车空调压缩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光裕”）未能完成2019年度业绩承诺，32名补偿义务人需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截至2020年5月29日，公司已经与17名补偿义务人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将分别以总价1元的价格回购该等补偿义务人合计持有的公司414,376股股份。因本次办理股份回购注销手续较为繁杂，涉及17人中有退休、离职、协调配偶意见等各种情况，公司先行办理楚潇12,557股、施佳林12,557股、张学利12,557股、股玉同16,742股、方晖16,742股、姚丽芳20,928股、全忠民33,485股、陈咏梅41,856股、杨虎20,928股、王伟20,928股、黄伟强20,928股、李长明41,856股共计12人272,064股的股份回购注销，剩余张恩祖、曹可强、徐建新、杨卿、文国良5人在补齐相关手续后另行办理。

二、回购注销实施情况

1、回购数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收购上海光裕汽车空调压缩机有限公司相关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注销股份的议案》。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售流通股共计272,064股。

2、回购价格

根据公司2020年与12名补偿义务人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公司本次分别以自有资金1元的价格回购楚潇、施佳林等12人的股份，回购价款总计12元人民币。

3、股东大会授权

根据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业绩补偿方案暨拟回购注销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就决定实施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已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合法授权。公司董事会已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上述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等各项必需事宜。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上述272,064股回购股份过户，已转入公司开设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

本次回购股份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758%。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自公司披露回购注销股份公告之日起至本公告发布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未发生买入或卖出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 2021 年 5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

五、预计本次回购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证券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数（股）	比例	回购股份（股）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回购股份（股）	股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	30,960,760	8.62%	-272,064	30,688,696	8.55%
无限售条件股	328,041,393	91.38%	0	328,041,393	91.45%
股份总数	359,002,153	100%	-272,064	358,730,089	100%

上述所有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358,730,089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58,730,089元人民币。

六、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感谢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 相关法律文件的规定，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成基金”）参与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优惠活动时间自 2021年 5月25日起，具体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二、费率优惠方案

序号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已开通业务类型	费率优惠
1	鹏扬聚利六个月债券A	008501	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	申购、定投申购费率不低于0.1折。适用于固定费率的，按原费率执行
	鹏扬聚利六个月债券C	008502		
2	鹏扬景沃六个月混合A	009064		
	鹏扬景沃六个月混合C	009065		
3	鹏扬景恒六个月混合A	009130		
	鹏扬景恒六个月混合C	009131		
4	鹏扬景惠六个月混合A	009426		
	鹏扬景惠六个月混合C	009427		

三、重要提